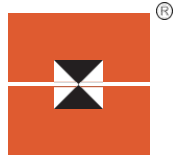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SA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6)

有關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佳兆業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四日刊發有關委任郭曉欣女士（「郭女士」）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郭女士之工作經驗提供補充資訊如下：

郭女士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擔任佳兆業金融科技集團之副主席，該集團為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機板上市，股份代號：1638）之業務單位，而後者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彼負責管理投資銀行業務之項目融資及投資、證券交易業務、人力資源及財務等部門。

本公告乃對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四日刊發有關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之公告作出的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郭英成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英成先生、郭曉欣女士、于蕙銘先生及李健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小伍先生、李永軍先生及刁英峰先生。